

《敖汉旗四十家子硅石矿开采方案》

评 审 意 见 书

赤自储开评字〔2026〕10号

2026年5月8日

申请单位：赤峰祥源矿业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内蒙古汇琳地质勘探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编写人：李书会 赵建伟 董志永 孟繁华 薛心爱

编制日期：2026年3月

受理日期：2026年4月2日

汇报人：李书会

评审专家组

组长：刘金和（采矿工程）

成员：陈立民（采矿工程） 周志玲（地质矿产）

李占春（水工环） 白永波（选矿）

评审方式：会议评审

评审日期：2026年4月7日

评审地点：赤峰市

赤峰市自然资源储备整理中心于2026年4月2日受理赤峰祥源矿业有限公司提交、内蒙古汇琳地质勘探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敖汉旗四十家子硅石矿开采方案》(以下简称《方案》)。赤峰市自然资源储备整理中心依据内蒙古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关于做好〈矿产资源法〉实施衔接过渡期矿产资源勘查方案、开采方案评审工作的公告》(公告〔2025〕27号)、《内蒙古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关于发布矿产资源勘查方案、开采方案评审临时服务指南的公告》(公告〔2025〕30号)等文件,于2026年4月7日在赤峰市组织专家,对开采方案进行了评审,专家组在审查报告、听取汇报、质询和讨论的基础上,提出了评审意见。会后编制单位按专家组意见对开采方案进行了修改完善,专家组于2026年5月4日至5月7日对修改后的开采方案进行了复核,复核通过后形成了仅供矿业权管理使用的评审意见如下:

一、方案的编制目的

《方案》编制目的属于矿业权人变更申请(扩大开采区域)采矿许可证。

二、矿区地质与矿产资源情况

依据《内蒙古自治区敖汉旗四十家子矿区硅石矿(冶金用石英岩)资源储量核实报告》矿产资源储量评审意见书(赤自储评字[2026]5号)和评审备案证明(赤自储评备字[2026]9号),地质工作达到勘探,可作为编制开采方案的依据。

三、开采区域

《方案》申请开采区域符合矿产资源规划,矿区范围(申请开采区域)由13个拐点坐标圈定,面积 2.2496km^2 ,开采标高由834m至450m,露天剥离标高由地表至450m。

现采矿许可证:证号C1504002015066130138481;生产规模5万吨/年;开采矿种为冶金用石英岩;矿区面积 2.2496km^2 ;开采标高842~737m。

探矿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T1504002026001;项目名称为敖汉旗四十家子硅石矿采矿权深部勘查;面积为 2.2496km^2 。

四、矿产资源开采

《方案》确定的开采矿种为冶金用石英岩，矿床无共生矿产和伴生矿产；开采方式为露天开采；采矿方法为分水平台阶采矿法；本次设计可采资源量 17383.4 万吨；拟建生产规模为 950 万吨/年，矿山服务年限 20 年（含基建期 1 年），矿产资源开采方案合理。

五、矿产资源综合利用

矿区为单一冶金用石英岩矿床，产品方案为冶金用石英岩，其他有用组分含量低，均未达到共伴生矿产综合利用指标要求，无综合利用价值。

六、矿产资源“三率”指标

《方案》采取有效措施并确保开采回采率不低于 95%，达到《矿产资源“三率”指标要求 第 7 部分：石英岩、石英砂岩、脉石英、天然石英砂、粉石英》(DZ/T 0462.7-2023) 中规定的一般指标要求；冶金用石英岩无选矿流程，不涉及选矿回收率，本矿山无共伴生矿产，不涉及综合利用率指标。

七、说明与建议

矿山建设、生产中须严格执行安全、生态保护等规定。
矿山安全、环境影响评价、矿区生态修复、水土保持等按照
各相应主管部门审批的方案执行。

八、评审结论

《方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矿产资
源开采方案临时编制指南（非油气矿产）》等要求，同意通
过评审。

专家组组长：刘金东

2026年5月8日

附件：《敖汉旗四十家子硅石矿开采方案》评审专家组人员
名单

附件

《敖汉旗四十家子硅石矿开采方案》

评审专家组人员名单

职务	姓名	技术职称	专业	签名
组长	刘金和	高级工程师	采矿工程	刘金和
组员	陈立民	工程师	采矿工程	陈立民
	周志玲	高级工程师	地质矿产	周志玲
	李占春	高级工程师	水工环	李占春
	白永波	高级工程师	选矿	白永波

附件

《敖汉旗四十家子硅石矿开采方案》

评审专家组人员名单

职务	姓名	技术职称	专业	签名
组长	刘金和	高级工程师	采矿工程	刘金和
组员	陈立民	工程师	采矿工程	陈立民
	周志玲	高级工程师	地质矿产	周志玲
	李占春	高级工程师	水工环	李占春
	白永波	高级工程师	选矿	白永波